

附件

重庆能投渝新能源有限公司中心桥煤矿水土 保持方案报告书专家评审意见

2019年12月13日，市水利局在水利大厦17楼会议室组织召开了《重庆能投渝新能源有限公司中心桥煤矿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（送审稿）》（以下简称《水保方案（送审稿）》）专家评审会。重庆市永川区水利局、重庆能投渝新能源有限公司中心桥煤矿（以下简称项目法人）、重庆后科环保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报告编制单位）的代表参加了会议。会议成立了专家组，专家组成员会前详细审阅了《水保方案（送审稿）》，与会人员会上认真听取了项目法人及报告编制单位的汇报，进行了深入讨论。根据“渝水办水保〔2019〕5号”文和“渝水〔2018〕267号”，各专家对《水保方案（送审稿）》进行了质量评分，质量评定等级不合格，认为该方案主要存在以下问题：

一、项目组成、矿区概况、地面地下工程、改建方案、改建前后承接关系、工程占地和土石方平衡等项目概况介绍不清楚。

二、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界定不明确。

三、临时排矸场选址评价缺乏“两图一表”等支撑依据。

四、水土流失预测模数取值不合理，预测结果不可信。

五、水土保持措施体系不完整。

六、水土保持监测内容、方法、点位布设不合理。

七、水土保持管理要求不明确，缺乏针对性和操作性。

八、水土保持制图不符合规范要求。

专家组认为《水保方案（送审稿）》不满足“办水保〔2016〕123号文”附件中的第2、5、8、9款和“渝水〔2018〕267号文”附件1中第三、四、五、七、十款的有关要求，不予通过技术评审。

专家组长：

2019年12月13日